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误！未定义书签。

.....

..... 误！未定义书签。

.....

.....

.....

.....

.....

.....

.....

.....

.....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单位	备注
1	合川校区三期工程宿舍及二食堂工程预算服务	1	



--	--	--	--

--	--	--	--	--

		<p>满足资格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每个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得分。</p> <p>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p>	
		<p>项目负责人(10分):注册造价工程师得5分,同时具有高级职称的加5分,中级职称的加2分,无职称的不加分。本项最高得10分。</p>	
		<p>项目组成员(15分): (1) 造价员等于或大于5人(其中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各不少于2人),得基础5分,每多1人加1分,最多加5分; (2) 项目组成员中每含一个注册造价工程师加1分,最多加5分。</p>	
		<p>业绩(30分): (1) 2017以来完成造价咨询的房屋建筑工程(含房屋安装工程)投资额或建安费5000万元以上项目,得基础分10分,每增加一个得2分,本项最多得20分。(2) 项目中投资额或建安费1亿元以上的项目每个加5分,最多加10分。(不包含第一项业绩)</p>	
		<p>奖项(5分): 投标企业2017年以来在省级及以上造价主管部门或造价协会获得奖项或荣誉的,一个得1分,最多得5分。</p>	
		<p>1、服务方案内容完整,结构严谨,思路清晰、依据充分、合理可行,目标明确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优秀得3-5分,良得1-3分,一般得1分以下)</p> <p>2、工作进度安排合理并承诺能够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本项目工作,有详细的工作重点和目标。(优秀得3-5分,良得1-3分,一般得1分以下)</p>	













庆市政府 购购 合同

(购 目编号: 合同编号:)

甲方 (方): 庆广播电视大学 庆工商职业学 计价单位: 人民币元

乙方 (供方): _____ 计 单 位: 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 成以下购 合同:

商品名称	规格型号	数	单价	总价	交货时	交货地点
					成交人应在合同签订后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	庆广 播 电视大学、 庆工 商 职业学 合川校区 指定地点
合计人民币 (小写):						
合计人民币 (大写):						
一、服务内容。 (1)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设计图电子档或纸质档及相关文件资料编制施工图 算, 并出具相应 算编制报告 4 份。(2) 前期按照 购人 知, 到 现场查勘。(3) 独立完成施工图 算, 提供相应工程 计算 程稿和计算式, 在 购人组织下同跟 审计单位完成 价 核对工作:						
二、交提货方式: 由乙方免费 到 庆工商职业学 合川校区指定地点。						
三、 收标准、方法: (一) 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 个日历日内完成成果交付。 (二) 交货地点: 庆工商职业学 基建处办公室。						

(三) 收方式:

提供合格的 算编制成果文件。

四、付款方式:

1、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2、付款方式: 对公 账。

3、履约保证 。

乙方与甲方签订合同时,乙方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 人民币元,交纳履约保证 时与合同签订时 一致。质保期到期后以 账方式无息 。乙方如出现:不按合同规定的时 或拒绝按合同要求供货;出现 法 包分包;或 反廉政规定情况的,甲方有权解 合同,并不 其履约保证 。

4、付款方式。

(一)合同签订前成交供应商向 购人缴纳合同 5%的履约保证 (以支票、 账等 现 形式提交);

(二)成交供应商按合同交付 算报告成果,经 收合格后 购人出具 目 收意见;

(三)成交供应商向 购人开具发票, 购人提交 购合同、 收意见、发票复印件(加盖 购单位财务章)、资 支付申请表等材料,向 购人申请付款;

(四)在本 目实施完成后,经 购方 收合格 15 个工作日内,全 支付合同 。同时, 购人无息以 帐方式全 履约保证 (合同约定的币种为人民币)。

五、 约责任:

1、乙方 期交付货物或工程,乙方所交纳的履约保证 甲方不予 ;同时乙方 向甲方支付 约 ,标准为每日按合同总 的 2%累计;若 期 15 日以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 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2、 购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正常的咨询服务费,成交人在催款三个月后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保留工程技术资料,并向 购人收取按应付未付 计算的日万分之五的利息。

3、成交人在责任期内因单方原因失职,而 成 购人经济损失的,乙方应向 购人支付咨询服务费成交 3 倍的赔偿 。 购人可从成交人承担的任一 目的未付款 中直接扣 。

4、成交人未按时完成 算报告的,按本合同约定咨询服务费总 的 5%向 购人支付 约 。

5、成交人 目代表在工作中未按照相关规定和双方约定履行职责和从严把关,被 购人书 警告的,按下列标准承担 约责任:

(1)未有正当理由,在接到 购人 知后,无故不查勘现场的,出现第一次处 1000 元 约 ,以后依次按前次 约 双倍 增。

(2)不提供相应工程 计算 程、计算公式的,每出现一次处 1000 元 约 ,以后依次按前次 约 双倍 增。

(4) 施工图 算由成交人与我校审计处委托的 价审核单位按照图纸 行独立编制，在我校基建处组织下双方核对，最终形成招标 价。成交人编制的施工图 算与招标 价价格偏差超 10%时，视情节 每发生一次处 5000-20000 元的 约 。

(5) 材料的核定不合理，超 国家审计或 购人抽查了解的同品牌、同规格、同档次的同期市场价格的 10%的，视情节 每发生一次处 1000-5000 元的 约 。

(6) 成交人在本 目 价控制中弄虚作假的每发生一次处 3000 元的 约 。

(7) 由于图纸可能涉及更改，成交人工作拒不 合，多次搪塞 购人安排的编制任务的，出现第一次处 1000 元 约 ，以后依次按前次 约 双倍 增。

(8) 目组成员必 获得工程类中级工程师及以上相关职称证书， 购人有权核对参与 目的成员是否具备相关职称证书。若不具备相应证书，出现第一次处 1000 元 约 ，以后依次按前次 约 双倍 增。

六、知识产权：

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七、安全保证：

1、由于乙方原因 成的侵权损害，其相关费用及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2、乙方保证在所出售给甲方的系统 件程序以及 件中 没有病毒、木 或其他后 程序，如出现上 导致甲方数据丢失或泄漏，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

1、合同执行 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 成一致解决。
2、在 60 天内甲乙双方协商不能 成协议的， 取下列方式解决争议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 起诉。
3、对货物质 存疑 要检查 定，统一由 庆质 技术监督局 属的相关检测机构行终局 定， 定结果符合质 技术标准时， 定费甲方承担；否则 定费由乙方承担。

九、不可抗力：

1、由于地 、台 、水灾、火灾、战争等不能 见、不能 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者导致双方不能按照约定履行合同， 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可以免相关合同责任。但是 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 知对方，并在 15 天之内提供上 不可抗力的详细情况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 分不能履行或者 要延期履行的理由和有效的证明文件。按照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 合同，或者 分免 履行合同的义务，或者延期履行合同。一方 延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了不可抗力的， 延方的合同义务不能免 。

2、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当尽可能 取合理的行为和 当的措施减 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所 成的影响。没有 取 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该方不得就扩大损失的 分

要求免责或赔偿。	
<p>十、保密条款</p> <p>1、乙方由于为甲方提供相关服务而接触到甲方的技术资料、内 文件等商业秘密、技术秘密应予严密保守。如果有 成甲方相关秘密泄 的事情发生，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p> <p>2、甲乙双方的保密义务期 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终止后 年（由双方商定）。</p>	
<p>十一、继承</p> <p>本合同生效后，无论甲方或乙方的名称、组织形式、企业性质、经营范围、注册资本、投资者等发生任何变更，甲方或乙方应继续或要求其权利义务的合法继承人恪守并履行其在本合同 下之相关义务。</p>	
<p>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p> <p>1、合同生效及其效力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p> <p>2、合同经当事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后生效。</p> <p>3、合同所包括 件（磋商文件、磋商 程中的补充文件、成交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及相关承诺文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一 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p> <p>4、合同 提供担保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规定执行。</p> <p>5、本合同条件未尽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由供 双方共同协商确定。</p> <p>6、本合同共计 A4 纸张，缺 之合同为无效合同。</p> <p>7、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具同等法律效力。</p>	
<p>方： 庆广播电视大学 庆工商职业学</p> <p>地址：九 坡区科技园华 大 1 号</p> <p>联系电话：023-68465180</p> <p>传真：023-68465180</p> <p>授权代表：</p>	<p>供方：</p> <p>地址：电话：传真：开户 行：</p> <p>账号：授权代表：</p>
备注：	

签约时 ：2019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庆









